



不符合项报告

审核领域及 类型	■QMS ■EMS ■OHSMS 质量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 环境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		
受审核方	辽宁省玖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	
受审核部门	行政部	陪同人员	闫欣欣
不符合事实描述： 设备台账中未包含消防设备。 上述事实不符合：☐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 标准 条款 ☐ GB/T 50430-2017 标准 条款： ☐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 标准 条款 ☐ GB/T 28001-2011 idt OHSAS 18001:2007 标准 条款 ☒ ISO45001: 2018 标准 7.1 条款相关要求 不符合性质：☐严重 ☒一般 审核员：周丽娜 审核组长：Zhang 受审核方代表：李成玲 日期：2021.1.28 日期：2021.1.28 日期：2021.1.29 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 已向相关方发放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告知书，已对项目部人员进行了标准相关条款的培训，纠正措施验证有效。 审核员：Zhang 日期：2021.1.30			

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不符合项事实摘要:

设备台账中未包含消防设备

纠正情况:

完成了设备台账中消防设备的补充

原因分析:

相关人员工作疏忽未能及时完善设备台账和对ISO 45001: 2018标准7.1条款要求的不明确

纠正措施:

完善对设备台账的补充,以及对相关人员进行相关条款的培训

预定完成日期: 2021年1月29日

举一反三检查情况:

查找体系中无存在类似现象

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:

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实施有效.

验证人: 李晓玲 日期: 2021.1.29

受审核方代表: 李晓玲 日期: 2021年1月29日

设备清单

编号: JT-JL-033

序号	设备名称	型号规格	数量	设备生产厂家名称
001	驾驶式洗地机	ICS-I5	1	沈阳万洁系统有限公司
002	吸尘吸水机	YB635	1	广州市白云区清洁用品有限公司
003	富士打印机	DPK890	1	南京富士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004	推车式干粉灭火器	65 公斤	18	南京洪湖消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
005	手提式干粉灭火器	5 公斤	38	沈阳消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
006				
007				
008				
009				
010				
011				
012				
013				
015				
016				
017				

编制: 闫欣欣

审核人员: 李晓玲

日期: 2021年1月29日

培 训 记 录

培训项目	针对第三方不符合项的培训	培训时间	2021 年 1 月 29 日
		培训地点	会议室
培训对象	全体员工	授课人	汪老师
参加培训人员： 李敏玲 闫欣欣 王强 高占福等			
培训内容摘要： "ISO45001:2018标准,7.1条款:组织应确定并提供、建立、实施、保持和持续改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需的资源"的重要性及其相关知识			
培训有效性评价	2021年1月29日,对公司负责人进行了不符合项涉及的相关标准条款培训,通过对公司管理层人员提问,均能做到全面了解并掌握所学内容,已达到了预期的培训目的,经验证本轮培训有效		
评价人	李敏玲	日期	2021年1月29日